****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椒财采确临[2025]540号**

**项目名称：椒江区全流程医保刷脸项目**

**采 购 人：台州市椒江区卫生健康局**

**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1](#_Toc17540998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_Toc175409986)

[第三章 招标需求 18](#_Toc175409987)

[第四章 评标 24](#_Toc175409988)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5](#_Toc17540998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_Toc175409990)

##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椒江区全流程医保刷脸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椒财采确临[2025]540号

项目名称：椒江区全流程医保刷脸项目

预算金额（元）：1000000.00

最高限价（元）：1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椒江区全流程医保刷脸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第三章招标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 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 09:00

开标地点（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无

### 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台州市椒江区卫生健康局

地 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星明路98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陶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9039600

质疑联系人：潘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6-8902295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台州市椒江区东海大道258号（零零壹科创楼4楼A401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若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645766726

质疑联系人：黄盼

质疑联系方式：18858653754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椒江区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台州市椒江区建设路6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225817

### 中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服务

**政采贷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银行** | **贷款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工商银行 | 3.8%起 | 卢嘉诚 | 13867658508 |
| 中国农业银行 | 3.8%起 | 龚盛 | 15858682216 |
| 中国建设银行 | 3.8%起 | 梅晶晶 | 88525339、13736585303 |
| 中国银行 | 3.75%起 | 王海 | 13857677798 |
|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王渊 | 13616676319 |
|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 4.05%起 | 孙瑞华 | 13857688081 |
|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 3.75%起 | 周翔宇 | 13867697018 |
|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 4.32%起 | 王海玲 | 13566413827 |
|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 5.01%起 | 章涉漪 | 81880185、13606681262 |
|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 4.15%起 | 陈金园 | 13586052161 |
|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 4.5%起 | 邱明达 | 81871518、13736252233 |
|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 5.6%起 | 梁宛莉 | 13306869100 |
|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 5.8%起 | 陈慧珠 | 13857699669 |
|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 5.1%起 | 郭庭斌 | 15958633119 |
|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 4.55%起 | 王晓波 | 15824005475 |
|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 6.53%起 | 李俊丽 | 15906861035 |
|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 4.35%起 | 戴莉丽 | 13566627207 |
|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金雪婷 | 81886670、15968661569 |
| 台州银行 | 5.6%起 | 洪婷 | 15858624999 |
|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 3.85%起 | 董庆 | 81888982、18957683757 |

**合同履约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1000元 | 尹刚强 | 13750668184 |
|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5%，最低保费1000元 | 王灵芳 | 88869818、13586123199 |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5%，最低保费1000元 | 徐小明 | 88552788、13968603112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2%，最低保费500元 | 王仙高 | 13858600221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仙春 | 13515769179 |
|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 | 王春宇 | 13676675331 |

**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名称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3%，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2%，最低保费500元 | 罗赛 | 13736605643 |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是否允许联合体 | 不接受 |
| 2 |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 3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不组织，如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前往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 4 | 投标报价 | 1、最高限价：100万元（含税）。▲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应是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内容及要求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含实现标书的所有功能，采购人不再另外增加费用，其应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货物运至项目现场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医保专用流量费、保管费、劳务、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食宿与交通、保险费、验收费用、售后服务、培训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中标人负责对所有设施设备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采购人验收合格。安装调试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承担除中标金额外的其他费用。  3、不论中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5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之日起90日历天。 |
| 6 |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投标 | 请投标人在投标前仔细阅读“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  1.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download/index.html）。  2.投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 |
| 7 |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 备份投标文件是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产生的备份文件，请投标人自行妥善保管。  1.使用前提：投标人自行在线解密操作失败无法按时寻求技术人员帮助解密，或者投标人寻求技术人员帮助仍无法按时完成解密。  2.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投递邮箱：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13645766726@139.com。  4.未按上述要求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或所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视同未递交备份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因备份投标文件未加密而造成失密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未在系统上提交投标文件而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
| 8 | 不见面开标 |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如未参加，造成无法投标、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9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 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
| 10 | 节能、环保产品要求和进口产品 | 1、节能产品、环保产品：无要求。  2、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11 | 采购类型、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þA货物类，**核心产品**为：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标准版）、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简易版）。  ¨B服务类。 |
| （1）标的：椒江区全流程医保刷脸项目，属于（行业划分按《工信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二）工业；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等文件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4）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 12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 |
| 13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方式 | 1、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后，应向采购组织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  2、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金额，按下附表收费标准的80%，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结算不足伍仟元的，按定额伍仟元收取。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 （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0% | 1.50% | 1.00% | | 100-500 | 1.10% | 0.80% | 0.70% | | 500-1000 | 0.80%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0%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0% | 0.20%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3、收费账号：  开户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
| 14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5 | 书面形式 | 包括电子邮件、信函、传真。 |
| 16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 |
| 17 | 其他 | **中标供应商中标后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给招标代理机构作为备案存档，纸质投标文件系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两者内容应一致；数量为：资格证明文件1份；商务与技术文件1份；报价文件1份。** |

### 说 明

1. **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应由投标人承担。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三）****当事人**

1.采购组织机构：是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联合体：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资料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六）现场踏勘**

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七）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所提供的资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其中涉及资格条件的如非本法人所拥有，则投标无效。

2.投标人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且在质疑期限内，如有投标人认为中标人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被列入“黑名单”的，采购组织单位将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在处罚有效期内，资格审查时不予通过。

5.▲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10.本招标文件中关于电子招投标内容、流程如与政采云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政采云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四）采购组织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日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各潜在的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中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报价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货物运至项目现场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医保专用流量费、保管费、劳务、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食宿与交通、保险费、验收费用、售后服务、培训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中（即：整个项目直至结束，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投标报价不得为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

1.投标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文件中所有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3.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处，可使用有效安全的电子签章替代。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采购需求和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采购需求和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所产生的备份文件。

（2）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3）若投标人不按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按照前附表要求提交，如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 开标

**（一）开标程序**

1.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准时组织开标；

2.宣布开标纪律；

3.宣布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

4.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5.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6.公布开标结果。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三）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四）特别说明**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该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开评标细则按政采云电子评标流程进行。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3）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①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②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③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④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⑤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4）未开启的备份投标文件现场不予以退还。

### 评标（详见第四章）

### 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二）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三）发放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要求，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或者电子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交至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存档。

### 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中“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质疑**

1.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的质疑系统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自获取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回复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三）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 招标需求

1. **招标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共 1 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号** | **顶目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预算**  **（万元）（含税）** | **最高限价（万元）（含税）** |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天内）** | **交货地点** |
| 1 | 椒江区全流程医保刷脸项目 | 详见技术需求 | 1 | 批 | 100 | 100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1. **采购内容**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由椒江区卫生健康局统一招标采购，为椒江区卫生健康局下属的12家公立医疗机构提供设备和系统改造。具体数量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单位** | **数量** |
| 1 | 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标准版） | 套 | 20 |
| 2 | 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简易版） | 套 | 250 |
| 3 | His系统改造 | 次 | 1 |
| 4 | 设备监管平台（符合医保要求，含调试费用） | 套 | 1 |

**（二）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要求**

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是指满足国家医疗保障局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技术规范》的医保过检III类终端，支持扫码应用、刷脸应用和医保移动支付功能，功能全面，其推广和应用旨在提高医保服务的便捷性和安全性。同时终端需要具备一系列医保业务综合服务功能。

通过高精度的人脸识别技术，快速准确地识别参保人的身份；可以读取参保人的身份证信息，用于身份核实和信息录入；医保电子凭证激活：帮助参保人现场激活医保电子凭证，方便其后续使用电子凭证进行医保业务办理；

支持医保结算，可以实现医保码支付，支持参保人使用医保电子凭证进行扫码支付，完成药品购买等各类医保结算业务；刷脸结算，支持亲情账户绑定，参保人在终端前进行人脸识别后，系统自动关联其医保信息，直接完成医保费用的结算。

除了以上列举的功能，还需实现交易监管、数据管理等医保资金安全性，数据加密与保护，保障信息安全。

具体要求如下：

**1、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标准版）参数：（以下称：医保刷脸终端）**

|  |  |
| --- | --- |
| **指标项目** | **技术要求** |
| 显示器 | 尺寸：8寸竖屏，分辨率不小于800\*1280，电容式触控屏。 |
| ★处理器 | 国产芯片，12nm制成工艺；CPU性能不低于四核A73+四核A53主频2.0GHz。 |
| 存储器 | 不低于4GB+64GB。 |
| 操作系统 | 主流操作系统。 |
| ★网络 | WIFI：2.4G/5G双频，通过3G/4G网络专线或GRE方式接入医保业务区网络。 |
| ★人脸识别 | 基于3D结构光摄像头，具备人脸识别功能并能通过人脸识别确认用户身份。 |
| 蓝牙 | 蓝牙技术不低于4.2版本，频率范围：2400-2483.5MHz；发射功率：≤20dBm（EIRP） |
| ★社保卡读卡模块 | 支持二代社保卡、三代社保卡识读功能，符合ISO/IEC 7816标准。 |
| ★身份证读取模块 | 基于身份证识读身份信息，该模块须集成到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读取二代身份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身份证模块支持通过定制数据线实现PAD及电脑双向通讯。 |
| ★二维码识读 | 传感器；支持码制：符合国际、国内通用二维码标准识读精度：一维码≥5mil；二维码≥7.5mil，二维扫描模块支持通过定制数据线实现PAD及电脑双向通讯。 |
| ★加密安全 | 内置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硬件密码技术加固安全模块，终端部件防拆。 |
| 电源适配器 | 12V 3A，工作电压范围：AC110V～220V；工作频率50~60Hz。 |
| 喇叭模块 | 50cm距离响度不低于83dB，且谐波失真<10%。 |
| GPS上送 | 具备地理位置信息获取和上送能力，应对地理位置信息进行有效保护，防止被篡改。 |
| 外部接口 | 至少包含：网口\*1；USB\*2；串转USB口\*1电源口\*1 |
| 防盗设计 | 具备防盗锁孔设计，保障设备安全性。 |

**2、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简易版）参数：（以下称：医保刷脸终端）**

|  |  |
| --- | --- |
| **指标项目** | **技术要求** |
| 显示器 | 尺寸：8寸竖屏，分辨率不低于800\*1280，电容式触控屏。 |
| ★处理器 | 国产芯片，12nm制成工艺；CPU性能不低于四核A73+四核A53，主频2.0GHz。 |
| 存储器 | 不低于4GB+64GB。 |
| 操作系统 | 主流操作系统。 |
| ★网络 | WIFI:2.4G/5G双频，通过3G/4G网络专线或GRE方式接入医保业务区网络。 |
| ★人脸识别 | 基于 3D 结构光摄像头，具备人脸识别功能并能通过人脸识别确认用户身份。 |
| 蓝牙 | 蓝牙技术不低于4.2版本，频率范围：2400-2483.5MHz；发射功率：≤20dBm（EIRP） |
| ★社保卡读卡模块 | 支持二代社保卡、三代社保卡识读功能，符合ISO/IEC 7816标准。 |
| ★二维码识读 | 传感器；支持码制：符合国际、国内通用二维码标准识读精度：一维码≥5mil；二维码≥7.5mil，二维扫描模块支持通过定制数据线实现PAD及电脑双向通讯。 |
| ★加密安全 | 内置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硬件密码技术加固安全模块，终端部件防拆。 |
| 电源适配器 | 12V 3A，工作电压范围：AC110V～220V；工作频率 50~60Hz。 |
| 喇叭模块 | 50cm距离响度不低于 83dB，且谐波失真<10%。 |
| GPS上送 | 具备地理位置信息获取和上送能力，应对地理位置信息进行有效保护，防止被篡改。 |
| 外部接口 | 至少包含：网口\*1；USB\*2；串转USB口\*1 电源口\*1 |
| 防盗设计 | 具备防盗锁孔设计，保障设备安全性。 |

**3、其它：**

**（1）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的首年专用流量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III类)过检报告和CCC认证（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His系统改造**

**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系统**：医保电子凭证申领、激活。

**身份核验系统：**医保终端提供医保电子凭证核验、人脸身份核验基础服务能力，业务系统（HIS、LIS、PACS）可基于终端核验能力提升业务系统能力。

**诊间结算系统**：基于医保终端提供的医保电子凭证核验、解码等能力，在诊间完成医保和自费结算。

**覆盖场景：**收费窗口、医生诊间、导医台、医技窗口、药房窗口、住院窗口等。

**人脸核身：**基于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患者通过人脸核验身份信息。

**人脸获取医保电子凭证：**基于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患者通过人脸获取医保电子凭证。

**导诊服务：**导诊服务人员可通过HIS工作站调用医保刷脸终端进行医保凭证申领，查询患者就医服务，门诊签到，门诊挂号，门诊缴费等服务。

**诊间结算：**医生可通过HIS工作站调用医保终刷脸端进行诊间结算，患者可通过医保刷脸、医保码验证个人参保信息。医保结算完成后，患者使用微信/支付宝扫码完成自费部分结算，同时支持支付宝一码付功能。

**取药签到：**药房发药系统调用医保刷脸终端，使患者可使用医保刷脸、医保码验证个人身份并核对无误后，自助完成签到并匹配处方信息，提升药品发放效率。

**门诊签到：**门诊护士站通过排队叫号系统调用医保刷脸终端，使患者可使用医保刷脸、医保码读取身份信息后并核对无误后，自助完成签到。

**医技签到：**LIS、PACS等医技系统调用医保刷脸终端，使患者可使用医保刷脸、医保码读取身份信息后并核对无误后，自助完成签到。

**住院服务：**住院服务系统调用医保刷脸终端，使患者可使用医保刷脸、医保码读取身份信息后并核对无误后，办理住院充值、住院清单查询、入院登记、出院结算等功能。

**（四）设备监管平台**

**设备定位管理功能：可查看设备的当前地图位置，可设置设备使用范围，具备自动上报GPS坐标功能，当设备超出使用范围时设备管理平台会预警提示。**

**（五）其他要求**

1、IOT设备需接入台州市医保人脸实名制监管平台，获取终端设备的实时定位信息，进行定位预警监管，对全市两定机构的终端设备形成监管预警。

2、中标人要配合台州市医保局医保人脸实名制监管平台调试安装与接入工作。

▲3、投标人须具有与台州市医保人脸实名制监管平台就终端入网费用的协议等资料；如投标人在投标时未与台州市医保人脸实名制监管平台签订终端入网费用协议，承诺在中标后签订相关协议，并提供相关材料。（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商务需求**

▲**1、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40%的合同款项作为预付款；中标人在规定的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完成交货；货到后中标人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组织该项目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以上款项支付条件为在中标人票证齐全符合采购人付款流程的前提下7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2、质保期**：三年（自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3、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

▲**4、交货期及地点：**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对本项目提供三年的质量保修期。

（2）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对设备和系统实行维护及良好服务。除人为因素外，质保期间设备和系统的一切质量问题，系统故障和设备更换部件及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质保期过后，若有需更换的配件，中标供应商按成本价收取。

（3）质量保修期自项目正式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由于本项目的特殊性（必须满足业务7\*24小时不间断工作），质量保修期内，在接到故障通知后，中标供应商必须在15分钟内响应。对于影响正常运行的严重故障，中标供应商工程师及其它相关技术人员必须在在接到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查找原因，提出解决方案，并工作直至故障修妥完全恢复正常服务为止，一般要求保证系统在4小时之内修复，并需要提供确保承诺实现的措施。

（4）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

（5）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全面的使用与维护培训，应根据招标人需求派技术人员到采购人现场为采购人提供现场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

（6）为保证设备和系统正常、安全地运行，技术支持力量和优良的服务是系统正常、安全运行的保障。中标供应商应据此制定详细的技术支持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响应时间、应急措施及组织结构等。

（7）中标供应商须做出无推诿承诺。即中标供应商应提供特殊措施，无论由于哪一方产生的问题而使设备或系统发生不正常情况时，并在得到采购人通知后，全力协助本项目集成商和其他成交供应商，使系统尽快恢复正常。

**6、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购，包含系统改造和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医保专用流量、验收及维护。本次总费用包含实现招标文件的一切功能，含全部附件、辅材、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整套设备和系统的售后服务等，对于其他没有列入招标技术资料清单，且是项目所必需的文件、资料、设备等，中标人也应免费提供。

（2）中标供应商在供货过程中应注意安全，严格把好质量及安全关，中标供应商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3）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现场至正式移交前，货物的保管责任和风险责任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如发生遗失、毁损或灭失情形，中标供应商应在3日内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以保证按时交付。

（4）供应商所投设备的质量、技术、性能、兼容性，须易于操作且设备保养方便，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的标准。本次所购的硬件设备总体质量(含附件)应确保品牌原装正品，严禁使用非原装设备替代。

（5）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免费的技术培训（人员数量由采购人决定）。

（6）医保部门如要求加载监管系统等，必须配合完成。

## 评标

###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评标原则

（一）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 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1.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供应商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政采云具体操作如下：

在评审过程中，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函，或由采购代理机构代替发起。投标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予以回复。此回复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询标澄清

（1）政采云平台通过待办事项和短信提醒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

（2）投标供应商在“询标澄清-待办理”标签页下选择状态为“待澄清”的项目，点击操作栏【澄清】。

（3）查看函内容，在澄清截止时间前上传澄清文件并对澄清文件进行签章。（注：澄清文件必须以PDF格式上传）

（4）签章完成，文件名称处显示“已签章”，供应商可“撤回签章”修改澄清函和“查看文件”。

（5）确认澄清文件内容后，点击右上角【提交】；（注：投标供应商未对澄清文件签章，提交时，弹框提醒“澄清文件未签章，请进行签章操作”，如遇CA突发情况无法签章，供应商可点击【放弃签章并提交】提交澄清文件；反之则签章后再提交。）

（6）完成状态：供应商澄清文件提交成功后，在“询标澄清-全部”标签页下显示状态为“已澄清”。

3.投标供应商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

### ▲无效标情形

（一）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二）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三）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限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结算率或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六）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七）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材料的；

（八）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恶意串通、视为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十）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打“▲”内容）不响应的；

（十一）商务条款不响应的；

（十二）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十三）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十四）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十五）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 ▲废标情形

（一）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根据《台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台财采发〔2022〕3号】和《关于进—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等相关规定：

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1.关于小型、微型企业（简称小微企业）投标：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投标人未提供以上资料或者经评标委员会核查不符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投标人未提供以上资料或者经评标委员会核查不符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未提供以上资料或者经评标委员会核查不符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4.投标产品中有符合最新一期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标准的节能环保产品，应提供所投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关出具的节能产品、环保产品有效认证证书。【特别提示：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最新一期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查看】。

5.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 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有效的营业执照 | 提供营业执照 |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提供《投标声明书》。 |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提供《投标声明书》。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电子交易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和代理政府采购项目。 | 提供《投标声明书》。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提供《投标声明书》。 |
| 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七条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之日起90日历天。（提供《投标声明书》） |
| “▲”实质性条款 | “▲”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串通投标 | 未出现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无效标情形/废标情形 | 本招标文件中的无效标情形/废标情形。 |

**（三）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按以下标准及要求进行：

**1.报价评分30分**

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价格不做扣除。**

**2.商务技术综合评分70分**

2.1.评分标准（以下内容缺项不得分）

| **序号** | **评分细则** | | **分值** |
| --- | --- | --- | --- |
| 1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从2022年1月1日至今具有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指全流程医保刷脸类项目）业绩合同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合同复印件（含合同首页、标的清单页、金额页、盖章页等）加盖公章。 | 3 |
| 2 | 综合实力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701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有效期内的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 3 |
| 3 |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适配国产操作系统和非国产操作系统，具有通用软硬件适配认证： (1)基于医保综合服务终端的医保刷脸应用系统类； (2)基于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的门诊自助服务系统类； (3)移动运维管理平台类； (4)住院自助服务系统类； (5)设备运维监控系统类。 每提供一个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含以上关键词或实质内容关联的关键词）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 5 |
| 4 | 技术响应情况 |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是否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 二、采购内容 所有内容要求，技术指标偏离情况逐条进行评分： 1、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6分； 2、重要性能指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扣1分，其他性能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注：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 二、采购内容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而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 | 26 |
| 5 | 项目团队能力 | 项目经理应具有项目组织管理能力：系统规划与管理师、信创系统架构师证书（高级），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 注：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及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均不得分。 | 2 |
| 6 | 投标人拟投入项目其他团队成员（除项目经理外）具有信创集成项目管理师(高级)、网络工程师（中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信创规划管理师(高级)、信息安全工程师，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4分。 注：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及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均不得分。 | 4 |
| 7 | 实施方案 |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 8 |
| 1、实施方案完全符合采购人的实施需求，完整具体、内容详细、可操作性强，且统一整合和管理自助服务终端设备能力能完全满足采购人预期，并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8分； |
| 2、实施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的实施需求，完整具体、内容详细、可操作性较强，且统一整合和管理自助服务终端设备能力能基本满足采购人预期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 |
| 3、实施方案部分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基本完整、内容不够详细、可操作性不强，且统一整合和管理自助服务终端设备能力一般的得4分； |
| 4、实施方案不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不够完整具体、内容不够详细、可操作性不强，只能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 |
| 5、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8 | 质量保障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货物包装、运输、卸货、安装、调试阶段的质量控制流程及控制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分： | 5 |
| 1、方案及保证措施科学合理、有效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 |
| 2、方案及保证措施科学合理、有效性、针对性较强的得4分； |
| 3、方案及保证措施较科学、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 |
| 4、方案及保证措施片面不完整的得1分； |
| 5、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9 | 进度控制 | 根据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的工作计划框架、工期安排、工期保障、工期进度控制措施等是否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分： | 5 |
| 1、工期进度方案及保证措施科学合理、有效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 |
| 2、工期进度方案及保证措施科学合理、有效性、针对性较强的得4分； |
| 3、工期进度方案及保证措施较科学、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 |
| 4、工期进度方案及保证措施片面不完整的得1分； |
| 5、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10 | 应急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应急突发事件（比如响应流程、处置措施等）的响应和处理方案进行打分： | 4 |
| 1、方案科学有效，针对性强的得4分； |
| 2、方案较科学有效，比较有针对性的得3分； |
| 3、方案科学有效性、针对性一般的得2分； |
| 4、方案不够科学，针对性较差的得1分； |
| 5、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11 |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 根据对投标人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 5 |
| 1、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完整、具体，有针对性内容全面、保障措施有力、维保措施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 |
| 2、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较完整较基本，内容较全面、保障措施可行、维保措施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得4分； |
| 3、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不够完整，内容不全面、保障措施不可行、维保措施不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得3分； |
| 4、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不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不够完整具体、内容不够详细、可操作性不强，只能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
| 5、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
| 12 | 价格 | 以合格投标人有效投标总报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价，基准价为3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 30 |
|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中小微企业的投标价格不做扣除。** |

**注：①请扫描上传合同、证书、报告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至投标文件，并加盖电子印章。**

**②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此项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评审要求**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其中客观评分项的分值应当一致。

(2)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开启的投标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③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电子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评分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6）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四）结果汇总及排序**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推荐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五）评标报告撰写**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所在地：

乙方：（中标人） 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采购组织机构名称）关于××单位××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一）合同条款

（二）中标通知书

（三）更正补充文件

（四）招标文件

（五）中标人投标文件

（六）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货物内容**

（一）货物名称：

（二）型号规格：

（三）技术参数：

（四）数量（单位）：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元）人民币。

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货物到达甲方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货物运至项目现场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医保专用流量费、保管费、劳务、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食宿与交通、保险费、验收费用、售后服务、培训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四、技术资料**

（一）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二）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予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二）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六、质量保证与产权担保**

（一）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且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甲方的质量性能规格型号和价格要求。在货物交付验收后的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二）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

**八、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二）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三）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质保期**

质保期\_\_\_年。（自交货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十、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一）交货期：

（二）交货方式：

（三）交货地点：

**十一、货款支付**

（一）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40% 的合同款项作为预付款；乙方在规定的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完成交货；货到后乙方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组织该项目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以上款项支付条件为在乙方票证齐全符合甲方付款流程的前提下7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二）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二）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三）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并于到达现场 小时之内排除故障。

（四）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五）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身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十四、调试和验收**

（一）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二）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三）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作最终验收。

安装调试过程中，乙方应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证人员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 方承担。

（五）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做出验收结果报告；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专家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费用由甲乙方负责。

**十五、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一）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二）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三）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四）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五）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六）乙方运送的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十六、保密条款**

乙方对合同内容及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保密期限自乙方接收或知悉甲方信息资料之日起至该信息资料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保密义务之日止。

**十七、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二）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五）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监管处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第（ ）方式解决：

（一）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专用条款**

（如果项目性质特殊，采购人认为需要制定专用条款的，须在提交项目采购需求时一并提供，但条款内容应合法、合理，并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且不得与通用条款冲突）

##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地 址：

时 间：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格式详见附件）；

（4）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5）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府优惠政策适用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如有）、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如有）等）；

（6）针对资格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如有）。

#### 附件 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说明：投标人在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如有上述所列情形，但限制期届满的，可按实陈述，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知悉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没有任何异议，不申请澄清和质疑。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我公司承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7、我公司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情况；

8、我公司承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我公司非联合体投标；

10、我公司承诺提供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90天，如若我公司中标，提供的投标文件至合同履行完毕保持有效；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年 ×× 月 ×× 日

####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全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附件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司作为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 】（项目编号： ）招标。我公司作为投标单位，若在本项目中标，同意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取，我公司同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按照中标金额为基数计取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方法按本函费率标准（详见附表），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后乘以80%，按上述计算费用不足5000元，按照5000元计取。

附表：

|  |  |  |  |
|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6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0％=1万元

（500-100）万元×0.7％ = 2.8万元

（1000-500）万元×0.55％ = 2.75万元

（5000-1000）万元×0.35％ = 14万元

（6000-5000）万元×0.2％ = 2万元

合计收费 =（1 + 2.8 + 2.75 + 14 + 2）×80%。

代理服务费付款期限为贵司发出中标通知书后10个工作日内，我司向贵司账户银行电汇。

备注：

（1）请准确填写以下信息：

|  |  |  |
| --- | --- | --- |
| 项 目 | 招标代理机构银行信息 | 投标单位银行信息 |
| 开 户 名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银行所在地 | 广东省广州市 | XX省XX市 |
| 开户银行  （必须以“总行”“分行”“支行”结尾，不得出现“营业部”“处理中心”等字眼） |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  |
| 帐 号 |  |  |

（2）如需邮寄代理服务费发票，请填写以下信息：

收件人姓名及电话：

收 件 地 址 ：

若我司未按前述期限支付代理服务费，贵司有权直接在应付我司任何一笔款项中直接扣除。

因前述事项发生争议，我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北海国际仲裁院仲裁解决。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1）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详见附件）；

（2）商务需求响应表（格式详见附件）；

（3）技术需求响应表（格式详见附件）；

（4）成功案例及业绩一览表（如有，格式详见附件）；

（5）证书一览表（如有，格式详见附件）；

（6）本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如有，格式详见附件）；

（7）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8）质量保障（格式自拟）；

（9）进度控制（格式自拟）；

（10）应急情况（格式自拟）；

（11）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格式自拟）；

（12）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及评分标准中涉及的其他材料(如有)。

#### 附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
| 地址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 | | 股东关系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 | | 传真 | | |  | |
| 手机 | |  | | |
| 1.  企  业  概  况 | 职工人数 |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 |
| 占地面积 |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自有  □租赁 |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 |
| 注册资金 |  | | 注册发证机关 |  | | |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 | | | | | | | |
| 2．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企业获得其他资质认证情况 | | 资质名称 | | | 发证机关 | | 编号 | 发证时间 | | 期限 |
|  | | |  | |  |  |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 | | | | | |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商务需求响应表

**商务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内容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 招标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 商务响应情况 | 付款条件 |  |  |  |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若本表为空，则表示投标人“无偏离”招标方相应要求。

2.即使本表为空，也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3.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内第三项“商务需求”响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对于招标文件中须提供响应证明材料的，必须提供响应的证明材料，若未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又予以说明的，本项视为负偏离。

5.如漏填或未填写均视为完全相应采购需求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技术需求响应表

**技术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参数** | **投标参数**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的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需求”内第二条采购内容中的“技术参数和功能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成功案例及业绩一览表

**成功案例及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证书一览表

**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供应商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本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年龄** | **性别** | **拟任岗位** | **专业**  **年限** | **现任职务/职称** | **安排上岗**  **起止时间** | **类似工作经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报价文件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
2. 报价明细表（格式详见附件）；
3.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如有）。

#### 附件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投标总报价**  **（含税）** | **最高限价（含税）** | **交货期** | **备注** |
| 1 | 椒江区全流程医保刷脸项目 | |  | 1000000.00 |  |  |
| **合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填报要求：**

此报价应当包含（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货物运至项目现场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医保专用流量费、保管费、劳务、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食宿与交通、保险费、验收费用、售后服务、培训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中（即：整个项目直至结束，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

#### 附件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制造商名称（全称）** | **是否是小微企业** | **品牌、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含税）** | **小计（含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参照招标文件招标需求。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 期：